

云霓
著

JISHI
YIDAO
YUNNI
WORKS

吉时医到

下

万千读者联袂鼎力推荐！

作家云霓再创作
《医药风》新高峰作品

最严谨的医学，最催泪的爱情，
最纷纭的世态，最热血的励志。

从前所托非人，

而今与谁生死相许。

他将蝴蝶发簪别于袖口，

被人耻笑儿女情长。

朝堂之上，

万千兵马之中，

他又在耻笑谁？

生恒爱之，生恒敬之，

吾往也。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云霓 著

古时到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吉时医到 / 云霓著. —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5.3

ISBN 978-7-229-08834-7

I. ①吉… II. ①云…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40123 号

吉时医到

JISHI YIDAO

云霓 著

出版人: 罗小卫

责任编辑: 李梅

责任校对: 郑小石 朱彦谚

装帧设计: 九一设计

封面插图: @ 竹铃叮当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 162 号 1 幢 邮政编码: 400061 <http://www.cqph.com>

自贡兴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1520646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cqpbs.tmall.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00mm × 1000mm 1/16 印张: 35.5 字数: 910 千

2015 年 3 月第 1 版 2015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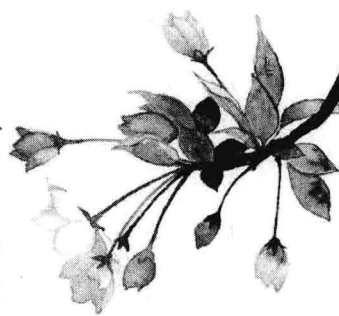
ISBN 978-7-229-08834-7

定价: 5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152067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第十三章	对手	/001
第十四章	扬名	/035
第十五章	上堂	/073
第十六章	宗室	/098
第十七章	收徒	/130
第十八章	危险	/173
第十九章	较量	/188
第二十章	害怕	/218
第二十一章	想念	/245



目录
CONTENTS



第十三章 对手

冯阁老想要按住乔文景却没能来得及。以皇上的性子，让宣王做皇帝不过是一时觉得好玩，如果你拧着他来，他反而觉得你不识好歹，他们就是陪着皇帝胡闹才有的今日地位。

“乔侍郎你是要违抗圣命。”御座上周成陵淡淡的声音传来。

乔文景明知那是假王，却忍不住打了个哆嗦，撅着屁股趴在地上不敢再出声，若是有一日那御座上真的变成了这个人，那么他该怎么办？乔文景的冷汗一滴滴往下掉。

扮成道士的皇帝假模假样地闭上眼睛，如同灵魂出窍般，什么也听不见。

周成陵转头看向皇帝：“请天师占卜，此时可为吉时？”

皇帝点点头，将手里的拂尘一甩，一脸莫测高深：“邪不压正，乃是吉时，皇上但审无妨。”

两个人仿佛是在玩笑，可是低下跪着的人却不敢有一丁点的怠慢，皇帝是在玩笑，宣王呢？宣王手中握着权柄，稍稍一转风向，就不知道祸事会吹到谁头上。

周成陵看向旁边的内侍，内侍忙上前道：“将罪臣带上来。”

皇帝这才兴致勃勃地睁开眼睛向台下看。

杨莱听着脚步声传来，然后是童院使哆嗦的声音：“罪……臣……童应甫……”抬起头看到御座上的宣王，童院使只觉得脑袋霍然一下炸开，浑身酥软，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本天师不受参拜，”皇帝指向周成陵，“拜那里。”

童院使更加惊骇，一头就扎在地上怎么也不肯起来，拜宣王为皇帝是死罪，不拜皇帝也是死罪，他这样想着，大腿内里都在颤抖，怎么会是这样，宣王为何穿着龙袍坐在御座上，到底是什么情形？冯阁老好不容易安排他面圣求情，他想要借着杨氏这件事搏出一线生机，却没想刚进大殿就……

童院使心里突然冒出几个字：天要亡我。

都察院都御使上前质问道：“童应甫你可认罪？”

童应甫整个人如同秋天枝头的树叶，在寒风中瑟瑟发抖：“臣冤枉啊，臣进京是因杨氏用巫术治病患，臣……以为……是十万火急……之要事……恐巫人动摇国体，伤皇上之道法……”

听到童院使说有伤道法，杨莱感觉到一道阴鸷的目光落在她身上，紧接着大殿里响起晃动金铃的声音，浓浓的檀香味也随风徐徐吹进来。

“用血治痘疮已是耸人听闻，罪臣还听说……杨氏还要给醇郡王少爷换血……这是亘古未有之事，只有巫医才会这般的治症。”

“童应甫在大狱知晓的比天师和朕都多。”周成陵脸上不喜不怒，却天威浩荡，让人觉得冷到骨头里，头上如同压了千斤重的石头，不由自主地低头。

童应甫没想到会有这一问，顿时也牙齿乱磕，一句话也说不出，还好旁边有冯阁老在，

冯阁老用帕子捂住嘴咳嗽几声。

皇帝立即想起要给冯阁老赐座，忙挥袖招呼旁边的内侍去，内侍搬来椅子请冯阁老坐下，冯阁老向皇帝一揖：“多谢天师赐座。”

冯阁老坐下，顺理成章地提起：“皇上，醇郡王爷还在听结果呢。童院使的案子现在说起来不占优势，还是先让杨大小姐说说她怪异的医术吧。”

最了解皇帝的还是冯阁老。

皇帝点头：“朕……本天师也觉得……先让杨氏说。”

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杨茉身上。

童应甫小心翼翼地抬起头看到乔文景点了点头，这才仗着胆子：“杨氏说醇郡王的少爷是患了病症，太医院之前诊断是奇症所以皇上才请了上清院。”

“既然是病症，杨大小姐要说清楚少爷是哪里得了病。”

童院使是看准了她用中医的方法解释不清，她说要换血，为什么换血？怎么说血中有毒？杨茉整理好裙子的衣襟，将身边的药箱放下来，微微抬起头：“少爷的病在血中。”

“何以说病在血中？又是如何得病？”

诊断新生儿溶血症，黄疸出现之前，现代也是要经过血液检验的，现在没有检验仪器，她只是通过既往病史和胎盘以及胎儿的症状来判断，说白了，她判断的方法是西医治疗此病多年的经验，在现代能拿出来论证，在古代，说出来也不会有人相信。

这里所有人都会说她是胡言乱语。

换在平时她一定觉得没处下手，可是为了救人救己，她心中就生出难得的勇气。

杨茉道：“醇郡王妃和少爷血不相合，所以少爷会得此症。”

“母亲能和孩儿的血不相合？孩儿就是母亲的血肉化来的，”童院使冷笑着驳斥，“杨大小姐是没法解释了，才胡乱扯出这样的话来搪塞，明明是跟巫医学的东西，却也能拿来圣前说。否则你是哪里学来的医术？你仔细地说清楚。若是白老先生教的，可将白老先生叫来对质。”

如果她说知识来源于现代，定会立即被上清院道士当作邪魔除了，她一直用杨家祖辈做搪塞，今天再这样说不能服人。

杨茉道：“这是杨家祖辈多年潜心研究和我自己继续苦修才有的结果。”

要不是在御前，童应甫一定会哈哈大笑，真可笑，杨大小姐用了最拙劣的话来解释，她随便换别的说法都比这个要好得多：“我就问谁教你的？”

比起童应甫的情绪忽好忽坏，杨茉始终温良自持，可是听到这些话，也禁不住抬起头来，脸上有了迫人的神采：“童大人可知什么是格物致知？”

童应甫一怔，天下儒生皆读《礼记·大学》，就算他是靠医术考入太医院，也知道熟读四书五经，杨氏这个贱人，是在羞辱他不成？

他不想说，可是如果他不屑开口，倒像是不懂一般，童应甫心中不甘，却也没法子，只得回答连垂髫童子都知晓的问题：“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后知至，源于《礼记·大学》。”

这就对了。

杨茉道：“童大人，可知这话的意思？”





御座上的周成陵几乎笑出来，童应甫看似咄咄逼人，三两句话却被杨大小姐压制，如今只能被杨大小姐牵着鼻子走。

童应甫脸涨得通红，真将他当作小孩糊弄，他握紧拳头，正觉得心中不甘刚想开口。

杨大小姐脸上却出现失望的神色，童应甫觉得不好，杨大小姐这个模样，好像他说不出其中的道理。

杨大小姐已经道：“意思是获取知识途径在于探究事物，探究事物之后知识才能被理解，我说的对不对？”现代学者已经发现，格物致知是“科学”一词在古代的解释。

用一句话将格物致知解释得清清楚楚，一定要是专心进学的儒生才能用自己的话说得这样明白。

杨茉将面前的医箱打开从里面拿出许多瓷瓶、瓷碗：“童大人一定要问我是谁教的，那我只能说孔圣人，孔圣人教我如何学习。”

竟然将话说到了孔圣人身上，还能驳斥孔圣人、《礼记》不成？童应甫气得手脚发抖，嘴唇青紫，贱人，巧舌如簧，他想到这里心窝一阵疼痛。

杨茉将东西放好：“口说无凭，如今我们就来看如何格物致知，就用醇郡王妃和小少爷的血来看看他们是不是不相合。”

这也能看出来？殿内外的官员都低声议论。

童应甫没想到杨大小姐会这样说，说血不相合难道不是杨大小姐随口扯出的话？童应甫想到这里心里越来越没底气。

杨茉看向御座中的周成陵：“请皇上让人取来小少爷和醇郡王妃的血，放在我的两个瓷瓶中。”

周成陵看向旁边内侍：“照杨大小姐说的做，拿着瓷瓶去取血来，”说着询问皇帝：“天师以为可否？”

皇帝天性爱玩，看到地上的瓶瓶罐罐很是好奇：“就让人拿血来，我看杨大小姐要怎么辨明真伪。”

杨茉静静地等着。

所有人都在议论杨大小姐。

“真是胆大的女子。”

“亲生儿怎么会血脉不相合，若是果然有，也是要花样罢了。”

“在御前要花样？那不是……找死……”

童应甫仿佛心中已经在呼喊，能活命了，能活命了，感谢老天爷对他的厚待，感谢他的对手是一个十几岁的小姐。

内侍很快将血送过来：“奴才亲眼看着济先生取的血，绝没有错。”

皇帝点点头很是高兴，指挥着：“杨大小姐动手吧。”

杨茉接过血来看，瓷瓶里面有柠檬酸，血液不会凝固，里面的血量足够她辨别血型的了。宫中的嬷嬷将小少爷抱来，杨茉亲用小竹筒从小少爷身上取血。

然后将醇郡王妃和小少爷的血放进离心机里，快速地摇动转柄，变速齿轮顿时运转起来。

加了抗凝剂的血经过离心机会将全血分为上面的血浆和下面的血细胞，在没有检测血型

用的标准血清情况下，可以用离心后的血浆和血细胞检测病人血型。

“杨大小姐都用了些什么东西？”

“那是什么？看也没看过……”

童应甫有一种要虚脱的感觉，一面觉得自己要得救，一面看着杨大小姐娴熟的动作又如置冰窟。

一面是火，一面是冰，这样来回折磨着，让他牙齿不停地磕动，时不时地发出声音。

乔文景皱起眉头看向童应甫，这个没用的东西，生生像是要失禁的模样。

杨茉将离心机打开，看到了瓷瓶里面已经分明的血浆和红细胞悬液。

“要将醇郡王妃和少爷的血拿出来融合，如果发生凝集就说明血液不相合。”

大家屏住了呼吸，看着杨大小姐一举一动。

醇郡王妃的血浆和少爷的红细胞悬液放在一起看是否凝集是正定型，将少爷的血浆和醇郡王妃的红细胞悬液放在一起看是否凝集是反定型。

醇郡王妃的血型应该是O型，O型血的血细胞和别的血型血细胞不会凝集，但是O型血的血浆却能让别的血型的红细胞凝集，医院里输血用O型血做万能血，是因为已经去除了血浆。

“变了，变了……”旁边的官员忍不住道。

“变成了一团一团的。”

杨茉点头：“这就是凝在一起了，如果血变成这样，试问人是否还能存活？所以我说醇郡王少爷的病是在血中，我说给醇郡王家的少爷换血，就要用这种法子找出和醇郡王家的少爷不相排斥的血给少爷换上，少爷的病情也就会好转，因为是第一次用这个法子，所以我也不能保证就一定会治愈。”

大殿里一下子安静下来。

童应甫一动不动。

杨大小姐会治，她会治，不是随便一说。

对，她不可能随便说说，谁会冒着被杀头的危险……

他刚才盼着出结果，现在出了结果他只是满心害怕，最后一线期望也破灭了，他没有指望了，没有了。

不，不，他不服。

他不能就这样等死。

“你这是戏法……”童应甫用尽全身的力气，“骗人的戏法，随便叫一个把式来都能变出不同的东西。”

杨茉看着挣扎的童应甫，她不会主动和人针锋相对。

但是也别想让人随意欺负她。

尤其是在生死关头，谁也不能跟谁客气。

杨茉安静地看向童应甫，眼睛里有丝冰冷的笑意：“那请童大人用戏法来让两个人的血相合给我们看看。”说着推了推眼前的瓷碗。

你不是说戏法吗？那你来变，你请把式来变。



在极端的安静中，童应甫睁大了眼睛，他连这是为什么都不知道，更遑论去变，他做不来。他多么期望他能驳斥杨大小姐，只是他没有这个本事，性命就这样被人握在手里，他眼睁睁地看着没有一点还手的余地。

他只能用下九流的方法：“你这就是骗人的把戏，我行医这么多年从来没听说过这样的事。”

杨大小姐脸上没有变化，眼睛里却笑意更浓，用讥笑，可怜的目光盯着他。

“童大人可知晓黄花蒿治疟病？”

童应甫嘴唇颤抖。

“童大人可知晓有抗痘疮血清？”

童应甫说不出话来，仿佛有冰棱直插进他的胃里翻腾着，他张嘴就会吐出来。

杨莱不让童应甫有喘息的余地：“童大人，我们不必口舌之争。就用此法，从几位宫人身上取血，再将我们的血拿来比对。刚才我已经说得很清楚，如果相合可以互相换血，如果不合就是死路一条，童大人却觉得我的话不能相信，那我们就亲身试试。”

“将和我血相合的宫人的血打进我的身体，与大人血不相合的宫人的血打进大人身体，看我们是否会有异状。”

童应甫怔愣在那里。

杨莱浅浅一笑道：“大人会怕我一个女子不成？”

从周成陵那里看过去，杨莱昂着脸，一双眼睛如同阳光下闪烁的琉璃，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也不过如此，顾盼中带着些许柔弱，其中却藏着嘲讽，那种听起来很柔和的语调，却格外的轻，轻得让人觉得仿佛容易反驳，可仔细思量却又束手无策。

怪不得童应甫刚才会被激怒。

“如果输了不相合的血，就应该和醇郡王之前的孩儿一样，全身变成黄色，童大人应该诊治过。”

醇郡王之前的孩子死时模样童应甫记得清清楚楚。

“脉搏细数、呕吐、不能呼吸、寒战、烦躁、血还会变成粉红色。”

童应甫眼睛在变化、涣散，紧紧盯着杨大小姐不放，却又不能将杨大小姐看得清楚，杨大小姐的嘴一开一合，手里还拿着插着针的小竹筒。

就像是来索命的……向他索命……

“之圭兄，不知我是谁吗？”

耳边传来若有若无的声音，童应甫身体的汗毛全都竖立，之圭兄，杨秉正和他一起吃酒时就这样喊他。

这是到了黄泉路？黄泉路……还是杨秉正来……来抓他了……

眼前杨大小姐的眉眼，越看越是杨秉正，是杨秉正，就是他，是他在作梗。

“杨秉正，杨秉正……”童应甫胡乱喊起来，“不是我陷害你，杨秉正，不要找我索命，冤有头债有主……是你不识时务……你不知好歹……”

童应甫目光涣散，不停地向后躲闪，两条腿在地上蹬着，身下慢慢淌出一摊黄水来。

大殿里所有人怔愣在那里。

蒲团上装天师的皇帝勃然大怒：“来人，将这没用的东西给我拉出去。”

殿外的侍卫进门来拉起童应甫将他拖了出去，宫人们忙进养心殿里打扫，皇帝捂着鼻子仿佛一刻也待不下去。

“皇……天师……醇郡王爷在外面请求召见。”内侍上前禀告。

皇帝皱起眉头：“让他进来吧！”

话音刚落，醇郡王爷就急着走进门，抬起头看到御座上的宣王和旁边的皇帝也是十分惊讶，却规规矩矩地跪下来行礼，又参拜皇上又参拜宣王，然后又参拜了天师。

“皇上，臣是来谢恩的。”

皇帝本以为醇郡王像之前那般恳求，却没想到他会谢恩，不禁诧异。

“谢皇上请上清院天师做法，才有神医来治小儿的病症。”

乔文景这才听明白，醇郡王这样说是为了救下杨氏。

皇帝看着地上的醇郡王，脸上有不自然的潮红，显然是因为情绪激动，之前说将孩儿送进上清院时，醇郡王虽然百般恳求却也还没有到这个地步，是听到儿子的病还有机会治好，所以才会这般。

皇帝看向醇郡王的目光突然变得和蔼起来：“宗室是大周朝的血脉，本天师也期望能有良药治好这病症，着太医院和杨氏合力诊治，一定要救回醇郡王爷的子嗣。”

皇帝忽然就答应了。

醇郡王爷有些诧异，却一下子被满心欣喜遮盖过去，总算是松了口气。

扮作天师的皇帝先站起身，在旁边人的引导下从养心殿走出去，然后是坐在御座上的宣王。

将所有人甩在身后，皇帝走到上清院换衣服，旁边伺候的内侍高敏上前道：“老奴一直不明白，皇上为什么要让宣王登上皇位……这不是……这不是长了他的气焰……”

“穿上龙袍就是天子？”皇帝头也不转，“那朕多少年都是穿着道服，大周朝就没有天子了？”

高敏觉得皇帝的话有理，忙低下头：“可……也是便宜了他……天家的衣服……怎么好……”

皇帝甩了甩袖子，只披了一件薄薄的纱衫向前走：“我就是要让冯国昌知道，朕若不是不在这个皇位上，他们会有什么下场。”

高敏这才恍然大悟：“要不怎么说是天家呢，天家的心思我们这些奴才哪里能猜得出。”冯阁老想要悠然自得享受高位，就要一心一意为皇上办事。

皇帝捡起旁边的金铃在手中摇晃，又看向不远处的虎皮宝座：“我也是让冯阁老知道收敛，大周朝姓周不姓冯，别表面上对我毕恭毕敬，背地里生出不臣之心。”

高敏忙道：“谅他不敢，”说着顿了顿，“天家为何要答应醇郡王？”

“真当朕是傻子？惹怒宗室有什么好处？让他们一心一意保宣王篡了我的皇位？兔子急了还要咬人，”皇帝坐在虎皮座上，对面是张道陵骑虎图，“醇郡王是早有准备，朕也是怕麻烦，免得宗人府没完没了地递折子。”

高敏将旁边的莲花茶碗送上去，可惜了法坛和道场。





皇帝也斜一眼高敏不以为然，他只是想要建法坛罢了，现在法坛高筑，他也不需要非得来场法事，皇帝想着放下手里的杯子：“那个杨氏倒有几分意思，你让人盯着，有什么好事回来讲给我听听。”

高敏应下了。

皇帝转眼间就闭上眼睛打起坐来。

杨茉将眼前的药箱整理好，跟着醇郡王一路出了宫，马车一路回到醇郡王府，仿佛比来时快了许多。

杨茉在醇郡王府下车，顿时看到那些带着些许怀疑、惊讶、羡慕和期盼的目光。

杨大小姐会分辨血的消息已经由太医院传到了醇郡王府，大家聚在门口就是为了看杨大小姐一眼。

不知道为何刚才从这里出去的杨大小姐，已经和现在回来的不大一样了。之前在更多人心中，杨大小姐是有一身家传的医术让人羡慕，如今她拥有的是让平凡人无法想象的学识，更让人钦慕。

杨茉一步步向前走，所到之处忽然鸦雀无声，她已经习惯了走到哪里都会被议论，这样的情形还是第一次。

醇郡王太妃已经等在垂花门，看到杨茉就下拜：“杨大小姐，请受老身一拜。”

杨茉忙将醇郡王太妃扶起来，旁边的奶子也带回了小少爷，醇郡王太妃顾不得看孩子，轻声问杨茉：“西院子里都收拾出来了，杨大小姐要的东西都让人搬了过去。”

杨茉点点头和醇郡王太妃一起进了西园。

济子篆已经等得焦急，看到杨大小姐安然无恙地回来，一向板着脸的老先生也露出笑容来。

杨茉看向醇郡王太妃：“我要和白老先生、济先生一起商量看怎么治小少爷的病。”

醇郡王太妃点点头吩咐旁边的妈妈：“杨大小姐要什么不用禀告直接去准备出来。”

妈妈应了一声。

杨茉和白老先生、济先生一起进了侧室里。

这下子算是摒除了一切外因，能安安静静地治病救人了。

白老先生和济子篆自从杨茉进宫就在一起商量怎么用药。

济子篆道：“白老先生还有些方法，能用清湿热的方子，我在这里不知要如何帮忙，”说着顿了顿，“听外面的人说，杨大小姐能辨出不同人的血是否相合，这……果然……如此？”

杨茉点头：“是真的。”这时候说出来大家定是不能相信，但事实如此。

济子篆和白老先生互相看看，真不知道杨大小姐怎么发现的，一个人穷其一生日夜不断地钻研，能有这样的建树已经足以让人震惊，杨大小姐只是一个刚及笄的小姐啊。

“接下来我们要找出和少爷相合的血来。”

找出相合的血，要怎么找？

听杨大小姐这样一说，两个行医几十年的人，觉得自己仿佛一下子变成了门外汉，连身边的徒弟也不如。

“找几个身体素来健康的人，取他们的血来一个个地试。”

这下济子篆能帮上忙了，看向身边的弟子：“去家中将所有的小竹筒和空心针都拿来。”

弟子应一声一阵风地跑出去。

“然后要怎么办？”白老先生问杨莱。

杨莱抬起头看看天，但愿这几日不要下雨，天气晴朗，阳光充足，没想到治病救人也需要天时地利人和都具备。

“先要将白老先生开的药给小少爷服下。”

血液配型出来之前，她要做别的准备工作，杨莱看向身边的婆子：“去保合堂，多叫几个人来帮忙。”

白老先生选的郎中必定差不了。

杨莱吩咐醇郡王府的管事妈妈：“要将几间屋子都收拾出来，还要抬几扇屏风在院子里。”

抬屏风在院子里要做什么？

管事妈妈不知晓杨大小姐的用意，不禁要问清楚：“什么样的屏风，拿来做什么用？”

“遮风，”杨莱头也不抬，忙着看手中的脉案，准备将治疗过程仔仔细细地写下来，“要给小少爷晒太阳。”

晒太阳？刚出生的孩子，要抱出来晒光？

“只是一会儿没关系，要拿些黑布和蓝布来，将黑布缝在下面，上面是厚些的蓝布，再上面是白布，旁边要做两个带子，做好了就是我画的这个样子，要给小少爷遮挡眼睛用。”

照光时间长，难免会伤到孩子的眼睛，眼罩是起保护作用。

管事妈妈已经习惯杨大小姐的惊世骇俗，可是杨大小姐说的东西，她还是要仔仔细细地记好，这些都是没有人用过的。

管事妈妈忙下去安排，她刚走出西院子，立即就有人围上来问：“杨大小姐都要些什么？”

尤其是旁边商量要怎么去帮忙的御医，都要仔细地问清楚。

“杨大小姐说要给少爷晒光……还要遮眼睛。”

这到底要做什么啊？刚出生的小孩子哪里能晒光？都要遮挡得严严实实，免得着风。旁边的老御医就忍不住想要冷哼：“无稽之谈。”

杨大小姐说的每句话都是无稽之谈，可最终却治好了病人。

终于有御医忍不住抬脚进去西院子：“我去看看。”

然后就有更多的御医进了门。

院子里杨莱正在和管事说要选人采血：“一定要从小到大没生过什么病的，不能得过痘疮、疟疾，选完人带过来我再挑选。”

输给小少爷的血一定要是健康的，现在还有时间她要尽量挑选。

管事妈妈先带了内宅的婆子过来，这些人平日在内宅，吃穿都要好些，从表面上看起来脸色红润。

杨莱一个个地去诊脉。

“怎么样？”每当杨莱看一个婆子，旁边的管事妈妈就低声询问。





“不行，”杨茉看向婆子，“可有牙痛？或是喉咙、口内有破溃之处？”

婆子惊讶地看向杨茉：“就是喉咙有些疼，也没当回事。”杨大小姐并没有问她，这也看出来？

御医听了也过来瞧：“怎么断定病患喉咙疼痛？”

杨茉亲手指点：“下颌有肿大。”下颌淋巴结肿大，是有炎症的表现，这样的血不能采。

紧接着有几个检查合格的，忙去济子篆那边采血。

另一个婆子也被杨茉拒之门外：“你也不行，你有血虚之症，要及时吃补血的药。”

杨茉每看过一个人，太医院的御医就要再诊脉看看。杨大小姐除了诊脉，还要用手翻看病人的眼睛，按脖子，触摸腹部，这是什么诊病方法，大家想要问却拉不下脸面。

“大小姐，为什么要这样诊？”杨茉身边保合堂的郎中低声问。

旁边的御医们也听着眼睛一亮，都靠了过去。

杨茉摇摇头：“现在来不及，日后我再讲给你听。”

大家不由得失望，谁不想知晓这神奇的医术到底是怎么回事，谁不想学到手，将来也像杨大小姐这样。

杨大小姐的医术，可是连皇帝都说服了。

“有合适的了。”济子篆拿了瓷碟过来，有个婆子和少爷的血完全相合。

杨茉看过去，瓷碟上正反定型果然都是阴性。

为了保证准确无误，杨茉看向济子篆：“劳烦济先生再做一遍给我看。”

竟然连济子篆也信不过，杨大小姐这样狂妄，可是济子篆却并不生气，而是很受教的样子，认认真真的将东西拿过来一步步地做好。

刚才在殿外不过听说了过程，很多人都没亲眼看到，御医们忍不住挤过来看。

两个人的血融合在一起，完全没有任何异状。

杨茉点点头：“行了，事不宜迟，现在就给小少爷换些血，明日里看情形。”

周围嘈杂的议论声传来，杨茉似隐约听到有人在喊她，她却顾不得张望，和白老先生、济子篆一起进屋。

这就要换血了。

谁也不多说话，跟着杨大小姐向内室里走去，小小的屋子里却容不下太多人，御医们只能让着几位资格老的御医。

说出去也让人笑话，这么多的人竟然争着抢着去看一个十几岁小姐行医，仔细想起来谁也没办法，病是杨大小姐诊断出来的，换血也是杨大小姐提出来的，他们这些人也只有跟着看的份。

杨茉将孩子抱过来，轻轻地将襁褓解开，小孩子血管不好辨认，尤其是刚出生不久的孩子，刚才在养心殿她用了小孩子的颈静脉抽血，现在看来还要用颈静脉放血。

济子篆已经站在旁边准备帮忙。

“小竹筒里面要加我一早做出的柑橘水，否则血很快就会凝住，”杨茉说着接过济子篆手里的小竹管将少量的柠檬水抽进去，“然后可以给提供血的人采血。”

杨茉熟练地给婆子消了毒，抽出一管血来，为了减少感染，只得分次取血，而不能事先

将血都取出来。

杨茉另外一边也准备好了，用另一条腓静脉，给小少爷放血，小竹管扎进去，就将后面的活塞拔出来，废血缓缓地流进瓷瓶内。

旁边的奶子见了几乎要晕厥，这样放血，少爷怎么能受得住，一个人身上有多少血，何况是刚出生的小孩子，这怎么能活，怎么能活啊。

杨大小姐拿针扎在少爷身上，用手牢牢地按住少爷的腿，那得是多狠的心才能下得去手。

“这样就行了吗？”奶子想要稳住心神，可还是怕得要命，腿不停地抖着，哪有人这样做的，真的没事？

少爷不会这样就被杨大小姐折腾没了吧？

想着醇郡王妃撕心裂肺的哭声，奶子愈发觉得不忍。

这才换了多少，起码还要抽五六次才行，但是恐怕小少爷的血管经不起这样扎。

杨茉扎了两次，已经很难辨认血管，隐约看到有血从血管壁露出来，孩子的血管太脆弱了。

杨茉只觉得汗不停地流下来，只能停下手里的动作抬起头让旁边的梅香擦汗。

“大小姐，让我来试试吧！”旁边的济子篆低声道。

杨茉点头，将小竹管交给济子篆。

济子篆小心翼翼地将针扎进少爷的身体，旁边的奶子再也忍不住放声痛哭起来，知道治少爷的病不容易，可没想到会这样可怕，眼看着少爷的腿被扎得青紫还有血冒出来，再这样下去可怎么得了。

“别扎了，别扎了……”奶子在一旁挣扎。

“没事的，”杨茉看向慌乱的奶子，“不用害怕，少爷不是好好的。”

小少爷哭得很大声但是却不见有别的反应，奶子眼睛却始终在小少爷的腿上，旁边的管事妈妈上前让人将奶子架了出去，屋子里才重新安静下来。

屋外的人看到几乎惊瘫在那里的下人，心中的紧张更甚，周二夫人想要进屋看却被醇郡王太妃拉住：“你去了倒让杨大小姐分神，我们就在这里等着。”

可是这样真的行？真的就能治好？

这边说着话，下人又来到：“不好了，郡王妃晕过去了。”

醇郡王太妃皱起眉头：“怎么回事？刚才不是还好好的？”

“不知道是谁嚼舌头，”管事妈妈低声道，“让郡王妃知晓杨大小姐要给小少爷换血。”

“郡王妃身体还虚着，这不是要了她的命？”醇郡王太妃脸色沉下来，“都谁进了院子？仔细给我查，查到之后逐出府去。”

管事妈妈低声道：“谁能说得清，家中出了事，不少夫人来看，下人能盘问，总不好一个个地去看主子。”

这是有人唯恐府上不乱。

醇郡王太妃看向周二夫人：“小的就交给杨大小姐，我们去顾大的。”

周二夫人忙上前搀扶起太妃向郡王妃院子里走去，两个人才走到翠竹夹道，就看到宗室营的女眷急忙迎出来：“太妃快去看看，谁也劝不住郡王妃。”

话音刚落，醇郡王妃已经跌跌撞撞地走出来，发鬓凌乱，面如白纸，仿佛一阵风就会吹





倒般。

醇郡王太妃忙吩咐下人：“愣着做什么？快去将郡王妃扶进屋。”

“娘，”醇郡王妃含泪道，“您就让我去看看，孩子没了，我也不想活了，娘，求求您，就让我见见吧！”

醇郡王妃说完话眼睛一翻顿时倒在地上。

醇郡王太妃伸出手来：“快……快去请太医。”

院子里的女眷顿时炸开锅：“这可怎么办才好？若是治不好岂不是要闹出两条命。”

“这杨大小姐到底能不能治好？”

杨茉并不在意外面的声音，她此时此刻将全部精力都放在小少爷身上。

“还要再注一次血。”否则明日血管青紫，就更加看不清楚。

济子篆点点头，低下头去仔细看，很快汗就湿透了他的衣服。

打完了血，杨茉将小少爷抱起来，摇着哄了一会儿，小少爷慢慢止住哭声，睁开了眼睛，杨茉心里一阵激动，没有什么比救人更能让她高兴的。

“这样算好了？”济子篆走过来问。

杨茉摇头，“这只是开始，要看小少爷的病会不会发展。”现在这种情况，根本无法严格按照必需的换血量来换血，只能双管齐下用白老先生的经验方降低小少爷体内的胆红素。

白老先生的方子是现代批量生产的中药合剂不能比的。

将小少爷交给旁边的管事妈妈，杨茉这才走出门。

“杨大小姐出来了。”

大家顿时蜂拥而至。

“小少爷治好没有？换了多少血？”

刚才还听到孩子的哭声，现在却没有了，大家都想知道是什么情况。

“小少爷现在情况很好。”杨茉声音清澈。

“那……病就算治好了？”

“既然换血能治病，为何还要用草药？”

“要晒太阳又是怎么回事？”

每个人问一句，杨茉就不知道回答谁的才好。

吵吵嚷嚷的声音，将整个小院子都填满了。

“列位大人，”济子篆开口道，“杨大小姐还要给小少爷治病，等小少爷安稳下来之后，列位想知晓再去保合堂问清楚可好？”

这样一说，谁也不好意思再问，只得暂时按下心中的好奇。

杨茉跟着醇郡王府管事妈妈一起去见醇郡王太妃，说清少爷的情况：“这样并不算治好，明日少爷身上会变黄，到时才能看出这病的轻重。”

醇郡王太妃点点头。

杨茉道：“今晚我就住在府里，劳烦太妃安排。”她要每几个小时去检查一次少爷的身体，如果出现异状必须立即做出治疗。

醇郡王太妃感激地看向杨茉：“老身不知怎么说才好，多谢杨大小姐。”

杨茉道：“还要再寻几位生过孩子的妈妈来验血，以防日后要用。”

将所有事安排一遍，醇郡王王妃才想起来，杨大小姐到现在连口饭也没吃，忙吩咐下人准备饭菜。

杨茉则去和济子篆一起接着测血型。

“万一明日少爷病情严重，大小姐准备怎么办？”

白老先生是见识过这病的，他给杨家少爷治病时，杨少爷明明看似好转了，却一下子严重起来。

但愿不会这样，可是杨茉心里明白，新生儿溶血没有这么容易就治好。

天黑下来，白老先生和济子篆先出府去，杨茉在侧室门口点起了药炉，准备再做些柠檬酸来。

小院内静悄悄的，杨茉吩咐梅香带着小丫鬟去铺床，她需要些安静的时间仔细思量。

院子外，阿玖小跑几步走到前面一个小亭子里。

有个颀长的身影立在亭中。

“王爷，小的叫了杨大小姐几声，杨大小姐没有应我……不如找个下人去说一声……反正有醇郡王爷安排，别人也不会知晓。”

周成陵转过头来，向亭子下走去，阿玖连忙跟在后面，王爷平日里威严慑人，可是到了杨大小姐的事上性子就好起来，这样的变化连蒋平那个死心眼的都能看出来，他哪里敢怠慢，但凡涉及杨大小姐的差事，他都想好好办好，谁知道……杨大小姐那边……也不让他顺风顺水，他不明白一个好好的小姐对医术怎么就这样痴迷。

周成陵走到小院外，看到侧室门口亮起的一盏灯下，杨茉正在熬着什么东西。

她大大的眼睛看着药炉上的东西，偶尔抬起眼睛向院子里扫过去，目光刚好从他这边划过，却仿佛什么也没看到似的。

她是真的一心一意都在治病救人上。

周成陵向前走，阿玖轻手轻脚地跟在后面，生怕发出半点声音，回京这几天王爷都很少说话，显然是心情不太好，又没有发现杨大小姐遣人来打听王爷的事，他还不知道这层纸什么时候能捅破。

周成陵走到离杨茉不远处，远远地看过来，就想知道她在做什么，蹲在院子里，眼睛被灯照得明明灭灭，神情是那样的认真，忽然之间她略微动了一下，他心里有个想法，会不会是因为看到了他。

杨茉忽然回过神来，微微抬起头去看药炉，温度过高了，她的柑橘汁就要熬干了，这样一来可弄不出柠檬酸，好不容易熬了几个小时千万不能前功尽弃，杨茉心里着急，忘记了刚才已经将手里的软布放下，直接捏起了瓷碗。

烫啊，烧了两个小时的瓷碗就跟火炭一样烫。

下意识地她想将手里的柠檬酸扔下，可只是一瞬间的思量，却没有舍得，正要换手去捏，旁边伸出一只手接过她手里的瓷碗。

她身体下意识的反应是松开手指，然后眼看着那只手将瓷碗妥善地放在地上。



她的手火辣辣地疼，却来不及浸凉水，抬起头就看到了周成陵，不，现在她应该叫他宣王爷。

杨茉这样微愣神的工夫，感觉到手被人一把捉住，然后带向侧室送进一盆凉水中。

“烫了手怎么还不松开？”

她眼看着那盆水被两只手搅起了粼粼水光。

“柑橘汁不够再做一次，明日又怕会来不及。”

她抬起头，夜晚看起来那人的五官格外的分明，长长的眉毛上扬看起来有些倔强，那双眼睛里似是汪了些水，看起来那么的亮。

杨茉想要抽回手，刚拿出一点点，周成陵却手一紧又将她牢牢地握住，她鼻端传来淡淡的酒气，周成陵喝了酒，整个人仿佛比平日里都更热一些，灼得她有些喘不过气来。

外面月亮如圆盘，轻风吹过枝叶，屋子里格外安静。

除了酒气，还有一股淡淡的气息冲进她的鼻端，她抬起头看着那张英俊的脸，她觉得现在自己有些迷迷糊糊，就这样任他握着，日后再想嫁人，何其难也。

“说说吧！为什么我们两个心跳都那么快，是什么病症。”头顶清澈的声音传来。

杨茉眨了眨眼睛：“因为慌张失神。”

“那就看看要慌到什么时候。”他的声音比平日里慢些，听起来每个字都意味深长。

他愿意听借口的时候就会故意装傻放她一马，不愿意听的时候，就一刻也不会放松，杨茉不禁叹口气。

周成陵望着杨茉落下的睫毛，明明离他这么近，却还要闪躲，这次看她逃去哪里。

因为荷尔蒙，因为肾上腺素，因为互相喜欢。要不然他给的帮助，她怎么会从来没有义正词严地拒绝？可是她不喜欢他的身份地位，更不喜欢他坐在养心殿的龙椅上，因为那会离她很远，离她设想的未来很远。

终于他将她的手从水中捞起来，用旁边的软巾擦干净：“抹点药吧！”

话音刚落，阿玖就微推开门，顺着门缝溜了进来。

冰凉的药膏子抹上去很快就没有了疼痛的感觉，杨茉想要将药瓶拿到手中看看，到底是什么药这么有效，却被周成陵递还给了阿玖。

“我的还没擦。”周成陵的手也被烫了。

修长的手伸过来，没有自己动手的意思。

杨茉看了看周成陵微红的手指，想要不管却又硬不下心肠，只得用手过去涂抹。

“什么烫伤药这么好用？”杨茉故意将话题转到药上。

周成陵却不接口，这人今晚是故意要跟她磨了，让她连转移话题的机会都没有。

“这是醇郡王府，让人看到……总是不合礼数……”杨茉想要坐得开些。

“蒋平。”周成陵低声喊。

外面传来蒋平的声音：“没有旁人，王爷放心，都已经安排好了。”

他翘着眼角似是在问她还有什么不妥，那得意扬扬的模样，就让人恨得牙根痒痒。

外面似是传来梅香的声音，杨茉站起身就想要离开，让丫鬟看到了，一个未出阁的小姐和一个醉鬼在一起，不只是坏了规矩，日后她也要抬不起头来。